

关于长江期货-长享顺添利3号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调整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公告

发布日期: 2024-06-20 16:38:21

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作为“长江期货-长享顺添利3号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的管理人，根据《长江期货-长享顺添利3号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的相关约定：“本计划存续期间管理人有权在开放日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和投资策略，综合调整业绩报酬计提基准，具体以管理人公告为准。”

管理人决定在本计划固定开放日将本计划下一个运作周期（2024年7月11日（含）至2025年1月10日（含））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综合调整为3.15%/年。

为免歧义，特别说明：本计划约定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，仅是管理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准，并非管理人向委托人作出的预期收益，更非管理人向委托人做出保本保收益的承诺。管理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向委托人作保本或保收益的承诺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期货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6月20日